

山西省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管理总站文件

晋监安监字[2019]2号

关于启用新建筑施工企业安全 管理人员培训报名信息管理系统的通知

各市建筑安全培训管理机构，各有关单位：

为推进我省建筑安全培训信息化建设，本着提高效率、强化服务的原则，我对原“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管理人员培训报名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进行全面优化升级，即日起启用新系统。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启用电子合格证明

企业按照需要可自行下载打印电子合格证明。电子合格证明增设二维码防伪标识，可通过手机扫描二维码，实时读取系统数据进行电子证照内容验证，实现防伪功能。

二、网上在线互动平台

企业在系统更改信息、纠错等，可直接通过系统提出申请，省站受理后，进行网上处置。实现让企业少跑腿、不跑腿，不见面服务。

三、网上学习和模拟考试练习

学员可通过电脑、手机 app 在线学习有关法律法规、安全生产政策和进行模拟考试练习。充分利用碎片化时间，随时随地学习，提高学习效率。

四、其他事项

1. 原系统数据已经导入新系统，企业不需要重新申请注册，原用户名、登录密码有效。

2. 企业遇到培训方面的问题可电话咨询各市建筑安全培训管理机构和省站，遇到技术方面问题可通过客服 QQ 群咨询技术支持单位。

3. 之前省站核发的原培训考试合格证明在有效期内的，仍有效。

4. 管理部门可通过系统进行电子证明信息查询。

山西省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管理总站

2019年8月12日

